



#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FUSEN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2

## 年報 2018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13
企業管治報告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董事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61
綜合權益變動表	63
綜合現金流量表	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6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曹長城先生(主席)  
曹篤篤先生  
侯太生先生  
孟慶芬女士  
遲永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王建航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永進先生  
李國棟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  
尚磊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何家進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施永進先生(主席)  
何家進先生  
李國棟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  
尚磊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 提名委員會

曹長城先生(主席)  
何家進先生  
李國棟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  
尚磊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 薪酬委員會

李國棟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主席)  
尚磊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曹長城先生  
何家進先生

## 公司秘書

彭偉正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獲委任)  
梁偉峰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辭任)

## 法定代表

曹篤篤先生  
彭偉正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獲委任)  
梁偉峰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辭任)

## 投資者關係

曹篤篤先生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合規顧問

德健融資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淅川縣  
城區工業園區

##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的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29樓

## 公司資料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公司網址

[www.fusenyy.com](http://www.fusenyy.com)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主要往來銀行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45號

平頂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鄭州分行  
中國  
河南省  
鄭州市金水區  
鳳儀路6號  
平頂山銀行大廈1樓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川分行  
中國  
河南省  
浙川縣城關鎮  
解放路中段

### 上市資料

上市日期：2018年7月11日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1652  
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  
財政年度結算日：12月31日

# 財務概要

## 業績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462,061</b>	452,580	441,988	368,634
銷售成本	<b>(210,744)</b>	(200,634)	(219,799)	(195,357)
毛利	<b>251,317</b>	251,946	222,189	173,277
其他收入淨額	<b>23,641</b>	5,918	10,888	3,2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89,587)</b>	(90,704)	(74,208)	(63,636)
一般及行政開支	<b>(49,304)</b>	(44,980)	(40,277)	(26,039)
經營溢利	<b>136,067</b>	122,180	118,592	86,853
財務成本淨額	<b>(12,253)</b>	(5,844)	(3,824)	(29,585)
除稅前溢利	<b>123,814</b>	116,336	114,768	57,268
所得稅	<b>(21,905)</b>	(19,285)	(18,570)	(11,233)
年內溢利	<b>101,909</b>	97,051	96,198	46,035

## 資產及負債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b>1,163,262</b>	951,220	1,151,088	1,361,477
負債總額	<b>547,163</b>	768,443	1,024,479	1,167,282
權益總額	<b>616,099</b>	182,777	126,609	194,195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 業務回顧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

## 行業概況

2018年，隨著兩票制，仿製藥一致性評價，輔助用藥目錄，帶量採購等一系列醫改政策的逐步實施，中國醫藥行業正迎來新的競爭規則及發展機遇。這些政策將導致醫藥市場的用藥結構發生巨大變化。未來，臨床效果明確，質量安全可控，且價格合理的仿製藥將迎來較大的發展空間，而輔助用藥和安全性，有效性存疑的藥品將進一步受到限制。同時，藥品零售市場也將迎來快速發展。醫藥企業必須加大在新產品研發及產品質量提升方面的投入，重新構建銷售體系，以此來應對行業變化。

## 產品研發

業績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在化藥領域，除了目前正在進行的一致性評價項目外，本集團還與研發公司合作，重點在心腦血管疾病，糖尿病等常見慢性病領域加大一致性評價的研發投入。未來，本集團也將會在首仿藥物(FGD藥品，First Generic Drug)領域加大投入。

在中成藥領域，本集團繼續與科研院校合作，針對本集團核心產品雙黃連口服液及注射液進行質量標準的提升研究，提高產品質量穩定性。本集團對其他中成藥品種進行二次研發，主要針對藥品有效成分，藥效作用機制等進行研究，便於臨床應用推廣，培育新的銷售大品種。

## 產品銷售

本集團重新構建了銷售體系，減少與規模小的調撥型經銷商合作，逐步將業務歸攏到全國性或區域龍頭經銷商，以及有終端銷售能力的經銷商。同時，本集團成立專門的部門來管理經銷商的發貨及回款，減少管理成本，而其他銷售人員將主要精力放在市場活動推廣，終端開發，與消費者互動等方面。通過以上措施，本集團將減輕依賴經銷商完成產品銷售推廣的模式，逐步加強自身的銷售推廣隊伍，加大對基層醫療機構及連鎖藥店的開發力度，掌控終端市場。

# 主席報告

持續加大新業務員的招聘力度，並將新招聘的團隊分配到本集團重點開發的省份地區。同時，本集團也與專業的醫藥營銷培訓機構合作，制定合理的市場推廣計畫，並加強對銷售人員的銷售技能培訓。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本集團銷售模式的改革及銷售隊伍的擴充所帶來的正面影響降將在未來逐步體現。

## 前景

本公司股份透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於2018年7月1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董事相信，上市可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認知度，以及客戶對本集團的信心。此外，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源以擴大其業務。儘管於中國的藥業市場仍將面臨激烈競爭，本集團有信心可維持競爭力並擴大其業務。

隨著本公司在2018年登陸國際資本市場，本公司正逐步加大品牌宣傳力度。除了傳統的電視媒體等渠道，本集團也正嘗試通過高鐵，網絡等新的渠道推廣本集團品牌，加強消費者認知，突出本集團在過去多年累積的市場口碑。董事相信，品牌建設將為本集團銷售的穩定增長帶來保障。

中國的醫藥產業仍處於較為分散的狀態，同時隨著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的逐步實施，為兼併收購提供了大量的機會。本公司將利用上市後資本平台的優勢，加大對研發公司及醫藥製造企業的收購力度。在產品選擇方面，本集團將重點關注臨床必須品種及OTC產品。這將為本公司長遠持續發展奠定基礎。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由衷的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客戶、戰略合作夥伴對本公司的信任與支持，以及管理團隊及員工的辛勤付出，讓我們携起手來為本公司業務的持續增長繼續努力。

董事會主席  
曹長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5百萬元或2.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2.1百萬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按產品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長率 %
	收益	佔總額的 %	收益	佔總額的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雙黃連口服液(10毫升)	<b>194,290</b>	<b>42.0%</b>	190,735	42.1%	1.9%
雙黃連口服液(20毫升)	<b>60,947</b>	<b>13.2%</b>	66,798	14.8%	-8.8%
小計	<b>255,237</b>	<b>55.2%</b>	257,533	56.9%	-0.9%
雙黃連注射液	<b>86,103</b>	<b>18.6%</b>	92,837	20.5%	-7.3%
複方硫酸亞鐵顆粒	<b>23,257</b>	<b>5.0%</b>	22,808	5.0%	2.0%
其他產品	<b>97,464</b>	<b>21.2%</b>	79,402	17.6%	22.7%
小計	<b>206,824</b>	<b>44.8%</b>	195,047	43.1%	6.0%
總計	<b>462,061</b>	<b>100.0%</b>	452,580	100.0%	2.1%

本集團的收益增長主要是由於其他產品增加，抵銷雙黃連口服液及注射液微跌所致。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0.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或5.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0.7百萬元。有關增加與收益增加情況大致相符。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毛利及毛利率

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51.9百萬元相比，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保持相對穩定，約為人民幣251.3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5.7%及54.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原材料採購成本增加導致毛利率微跌。

##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材料及廢料收入淨額、租金收入、政府補助、撇銷長期未付款項及其他。其他收入淨額由2017年增加約人民幣17.7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6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及撇銷長期未付款項扣除已提供財務擔保減少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顧問、研發開支、折舊、信貸虧損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或9.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3百萬元，主要指有關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的研發費用增加約人民幣7.9百萬元，該等金額被加強成本控制措施所導致的娛樂及其他雜項費用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所抵銷。

## 所得稅

所得稅主要指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應繳納的所得稅，本公司附屬公司河南福森藥業有限公司獲認證為河南省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於2017年及2018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6.6%及17.7%。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就河南福森藥業有限公司股息的中國預扣稅計提撥備。

## 本年度溢利

鑑於上文所述，本年度溢利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7.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4.9%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1.9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純利率(按純利除以收益計算)分別約為21.4%及22.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432.8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20.8百萬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561.1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474.6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613.9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80.6百萬元)，而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190.0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391.6百萬元)。董事已確認本集團擁有充足財政資源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責任。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30.8%(2017年：214.3%)。

## 資本承擔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尚未在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784	4,348
總計	2,784	4,348

##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資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244名僱員(2017年：1,356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資歷、職位及表現而制定。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基於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花紅及其他福利)約為人民幣103.5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29.0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本公司股份自2018年7月11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正處於實施其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目標及策略的初步階段並將致力實現招股章程所載的里程碑事件。

下文載列於直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實際業務進展
興建生產設施、倉庫、加工設施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現有設備部分進行了升級和優化。本集團現正收購土地並已取得浙川縣公共資源交易中心的確認書及浙川縣國土資源局所發出的招標拍賣掛牌出讓國有土地使用權公示。
本集團產品的廣告及營銷	隨著公司在2018年登陸國際資本市場，本集團已經逐步加大品牌宣傳力度，如電視媒體等渠道，突出公司在過去多年累積的市場口碑。
擴展分銷及營銷網絡	報告期內本集團調整了銷售體系，成立專門部門來管理經銷商，重點提升發貨和回款的效率。同時本集團也著手建立自己的銷售隊伍，加大對醫療機構和連鎖藥店的開、管理力度，逐步拓展終端市場。
研發活動	在中成藥領域，本集團持續投入研發費用，重點提升核心產品質量品質，對於其他藥品重點研究藥品藥效、作用機制等。同時本集團還投入進行一致性評價等。
潛在併購活動	本集團對於目標公司或項目進行廣泛和深入的研究，在報告期內尚未正式簽署併購協議。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 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實際業務進展

### 收購新型產品的 生產許可證

中國的醫藥產業仍處於較為分散的狀態，同時隨著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的逐步實施，為兼併收購提供了大量的機會。本集團利用上市後資本平台的優勢，擬加大收購力度。在產品選擇方面，將重點關注臨床必須品種和OTC產品。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尚未簽署正式的收購協議。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本集團用於補充營運資金的項目主要是上市費用以及其他專業機構服務費。

##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由本公司承擔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上市開支後)約為397.0百萬港元(「**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使用。

下表載列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及實際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興建預期將於2020年全面投入使用的生產設施、倉庫、 加工設施	30%	119.0	—
本集團產品的廣告及營銷	10%	39.7	8.7
擴展分銷及營銷網絡	10%	39.7	4.2
研發活動	10%	39.7	5.2
潛在併購活動	15%	59.6	—
收購新型產品的生產許可證	15%	59.6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39.7	23.5
	100%	397.0	41.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受惠。

##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其總賬面值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92.3百萬元及人民幣79.7百萬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目前，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然而，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是否需要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招股章程及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2019年2月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衡盛投資有限公司（「衡盛」）、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三也明明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以及張淺淺及許博達（彼等為目標公司的股東且先前分別擁有目標公司50%及50%權益）（「契諾人」）訂立注資協議（「注資協議」），據此，衡盛同意以現金注資方式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26.0百萬元（「注資」）。

注資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由契諾人及衡盛分別持有50%及50%權益，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將由人民幣1.0百萬元上升至人民幣10.0百萬元。

注資擬用於進一步與外部機構就產品研發項目合作，以加強本集團的研發力度及拓寬產品組合，從而把握潛在市場機遇。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 本公司董事

#### 執行董事

**曹長城先生**，62歲，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集團創辦人。曹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一，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南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河南福森」)之董事。曹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主要業務決策。彼於製藥行業擁有超過1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曹先生於2000年11月至2003年10月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製藥業務的國有企業河南浙川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河南浙川製藥」)任職總經理。

在曹先生的領導下，河南福森成功開發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且彼等自2004年起為我們主要的產品。河南福森亦於2008年取得五種劑型的GMP認證，包括小容量注射劑、口服液、片劑、膠囊及顆粒(包括藥前處理及提取)。曹先生的創新思維亦使河南微囊化藥物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得於2012年成立，且河南福森於2015年獲河南省科學技術廳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曹先生透過遠程課程於2000年7月自東北大學取得經濟管理畢業證書。彼亦透過遠程課程於2014年10月獲清華大學頒發企業戰略與創新經營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

曹先生自2013年1月起為第12屆河南省人民代表大會委員。

曹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曹篤篤先生之父親。

**侯太生先生**，56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侯先生於200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河南福森之董事及副總裁。侯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及監督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彼於中國的製藥行業擁有超過17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侯先生於2002年3月至2003年10月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製藥業務的國有企業河南浙川製藥任職副總經理。

彼亦於2003年至2007年擔任銷售代表，負責我們產品於南陽市及河南省的銷售及市場營銷。在侯先生的領導下，河南福森發展出龐大的全國銷售及分銷網絡，自2016年起覆蓋中國31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

侯先生透過遠程課程於1982年7月自河南省委黨校取得工商管理副學士學位。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遲永勝先生**，57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遲先生於200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河南福森之董事及副總裁。遲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經營。彼於中國的製藥行業擁有超過21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遲先生於1995年至2003年10月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製藥業務的國有企業河南浙川製藥工作。遲先生負責河南浙川製藥的核數工作，並於2000年獲晉升主管財政部門。

遲先生透過在職學習計劃於1994年7月自河南農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副學士學位。

**孟慶芬女士**，54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孟女士於200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河南福森之董事及副總裁。孟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之產品研發及質量控制以及其產品的生產。彼於中國的製藥行業擁有超過24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孟女士於1988年至2003年10月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製藥業務的國有企業河南浙川製藥工作，離職前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副總經理。於河南浙川製藥工作期間，孟女士於1993年為提取車間的主任，彼亦於1998年負責品質控制系統。孟女士自2003年起為本集團生產房的主管，負責確保我們產品的安全及品質。有賴其協助，河南福森可於2008年取得五種劑型的GMP認證，包括小容量注射劑、口服液、片劑、膠囊及顆粒(包括藥前處理及提取)。孟女士亦於2013年被委任為本集團研發團隊的主管，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拓寬我們的產品範圍。

孟女士於1986年7月自鄭州畜牧獸醫專科學校取得畜牧學文憑及透過遠程課程於2006年7月自河南大學藥學院取得藥劑學副學士學位。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曹篤篤先生，33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整體管理、監督日常運作、監察投資者關係及為本集團的企業策略提供意見。曹先生於2013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董事及於2013年3月擔任河南福森董事會主席之行政助理。彼於證券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九年工作經驗。曹先生過往的工作經驗包括以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離職前職位	服務期
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買賣證券及提供證券諮詢	持牌代表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2012年7月至 2013年2月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買賣證券及提供證券諮詢； 槓桿式外匯交易	持牌代表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2010年4月至 2012年6月
海通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買賣期貨合約及證券及 提供期貨合約及證券諮詢	持牌代表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2010年3月至 2011年5月
岡三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買賣期貨合約及證券； 提供證券及企業融資諮詢； 資產管理	持牌代表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2009年3月至 2009年12月
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買賣證券及提供證券諮詢； 提供企業融資諮詢； 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 資產管理	持牌代表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2007年8月至 2009年2月

曹先生於2007年11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商業經濟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2012年11月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碩士(金融學)學位。曹先生於2007年8月至2013年2月期間為僱主取得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之牌照。

曹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曹長城先生之兒子。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 非執行董事

王建航先生，36歲，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公司就營運策略等重大事項的決策。王先生在製藥公司之融資、投資及併購項目方面擁有逾14年工作經驗。彼現任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Industrial Investment Fund LLP執行總經理。王先生過往的工作經驗包括以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離職前職位	服務期
北京韓美藥品有限公司	開發及製造藥品	業務發展主管及策略經理	2010年7月至 2012年7月
北京華禧聯合科技有限公司	開發藥品	企業發展經理	2005年10月至 2010年7月
北京中豐天恒醫藥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開發藥品	市場營銷專家	2004年7月至 2005年9月

王先生於北京中醫藥大學畢業，獲頒理學士學位，主修中藥學，並於2004年6月取得副修工商管理之畢業證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永進先生，42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先生於1998年11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學位。彼自2002年10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17年5月成為資深會員。彼自2006年10月起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施先生自1998年9月至2011年11月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及自2012年2月至2017年2月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職。彼現時為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施先生於審計、會計及稅務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尚磊先生**，40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尚先生於製藥行業擁有超過10年經驗。尚先生於製藥及資本市場的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曾參與多間上市或擬上市的製藥公司之併購、投資及融資項目。

尚先生於2001年7月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金融學士學位，2003年7月自雷丁大學(University of Reading)取得國際商務及金融碩士學位。

自2008年6月至2011年6月，尚先生擔任哈爾濱譽衡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會秘書，該公司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公司(股份代號：2437.SZ)，主要從事藥物研究、生產及銷售。自2011年6月起，尚先生擔任西藏易明西雅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國公司(股份代號：2826.SZ)，主要經營化學藥品及中成藥之製造及分銷業務。

尚先生因其個人的業務承擔，已呈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2019年4月15日起生效。於尚先生辭任後，彼亦將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尚先生將獲重新委任為董事會的顧問。尚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李國棟先生**，51歲，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1992年自澳洲Macquarie University畢業並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彼於1996年6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註冊執業會計師，並於1999年10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李先生現時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註冊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註冊會計師。李先生於非上市集團、上市集團及專業事務所從事財務、會計及審計領域具逾26年經驗。

李先生現時為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64)、盛良物流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92)、海鑫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50)、中國興業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73)及弘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亦於2015年1月23日至2016年5月9日及2015年11月5日至2017年7月5日分別擔任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38)及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固定任期自2019年4月15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予以終止，而其委任須：(i)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及(ii)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其服務協議，李先生有權就其任命獲得年度酬金18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責任、現行市場狀況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i)李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李先生概無且概不被視作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iii)李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李先生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v)概無有關李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概無有關李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何家進先生**，38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於專業審計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及於投資者關係管理、併購及海外融資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何先生現為寶申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5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過往的工作經驗包括以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離職前職位	服務期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389)	製造及銷售葡萄酒產品	首席財務官	2016年1月至 2018年7月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廣州分所	專業會計及審計服務	高級經理	2013年1月至 2015年12月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專業會計及審計服務	經理	2004年8月至 2012年12月

何先生於2004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專業會計)。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

梁偉峰先生，48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梁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整體財務會計及企業管治之事宜。彼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22年的經驗。彼過往之工作經驗包括以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離職前職位	服務期
海藍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8)	物業開發商	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2015年9月至 2016年9月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加工農產品之生產及供應	內部審計部主管 (北京總部)	2007年12月至 2014年2月
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稱安徽豐原生物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30.SZ)	檸檬酸、檸檬酸鹽產品、 相關副產品及食用油之 製造商	第五屆監事會成員	2011年1月至 2014年1月
永泰地產有限公司(及前稱 富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	服裝生產商及物業開發商	內部審計經理	2006年1月至 2007年12月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及審計服務	高級經理	1997年2月至 2005年7月

梁先生於1997年5月自加拿大康考迪亞大學(Concordia University)取得商學學士學位。彼自2002年4月、2002年5月及2003年1月起分別一直擔任華盛頓州會計委員會(Washington State Board of Accountancy)、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之執業會計師。梁先生其後於2013年5月於香港成為資深會計師(FCPA)。於2012年8月，梁先生完成北京大學企業風險量化分析高級研修班之高級課程，並於2014年2月在中國成為由亞洲風險與危機管理協會認可之註冊企業風險管理師。其後於2015年6月，梁先生成為香港商界會會計師協會會員。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梁先生已呈辭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職務，自2019年4月18日起生效。彼於辭職後，亦不再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所規定的法定代表。梁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李鎮先生**，41歲，於2019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會計。

李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成員。李先生自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管理會計學士學位。李先生於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具有逾18年經驗。彼自2000年9月至2010年4月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事業，離職前職位為高級經理。彼曾於北京京東方視迅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愛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擔任財務總監及首席財務官。彼亦自2016年5月至2017年7月於伊美爾(北京)控股集團股份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在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於鵬博士電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助理財務總監。

**付建成先生**，60歲，為本公司副總裁。付先生於200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河南福森之監事。付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彼於中國的製藥行業擁有超過15年的經驗。

付先生透過遠程課程於1980年7月自河南煤炭管理幹部學院取得銷售管理副學士學位。

### 公司秘書

梁偉峰先生為本集團之公司秘書，直至他的辭任自2019年4月18日起生效。彼之資歷及經驗之詳情載列於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彭偉正先生**，30歲，於2019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法定代表(定義見上市規則)。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成員。彼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位。彭先生於會計、審計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具有逾8年經驗。

彭先生於2010年10月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於2014年11月離職，離職時為助理經理。彼於2014年11月至2015年9月期間於Melco Services Limited集團內部審計部門擔任助理經理。彭先生於2015年10月重新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於2017年7月離職，離職前職位為經理。彼其後自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於金輝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彼現為德承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內引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攸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守則條文。自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 不競爭承諾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本公司控股股東、曹長城先生及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日期為2018年6月14日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項下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規情況，並確認上述各方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8年12月31日已遵守及已妥為執行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定、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表現。董事會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會作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且寶貴的商業經驗、知識及專業，使董事會能夠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董事會保留其對有關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經營事宜的所有主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有關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轉授予管理層。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所有主要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業務表現、監察財務表現及內部監控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並監察高級行政人員的表現。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責任保險，其涵蓋彼等在履行職責的過程中可能產生的任何法律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繼續其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 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人員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曹長城先生(主席)  
曹篤篤先生  
侯太生先生  
孟慶芬女士  
遲永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王建航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永進先生  
李國棟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  
尚磊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何家進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所載的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最少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而其中最最少一名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有鑑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經驗及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董事就本集團業務的經營技巧及經驗方面取得適當平衡。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準則，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曹長城先生及曹篤篤先生擔任。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及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策略及主要業務決策。行政總裁則專注於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日常營運、監督投資者關係及就公司策略提出意見。彼等各自的責任界定清晰並以書面列出。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於2019年4月15日，尚磊先生由於其個人的業務承擔，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同日，李國棟先生（「李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自2019年4月15日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於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28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除李先生外，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18年6月16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董事的服務合約可按照其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並可根據本公司的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上市規則予以重續。

根據本公司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特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將僅任職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止，並須經由股東重選方可連任。

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及何家進先生各自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李先生於2019年4月15日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任職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因此，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於2018年6月14日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負責（其中包括）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完成其指定任期後提名及甄選有關候選人，以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當有需要變更董事會或其委員會的成員或組成或當臨時空缺出現時，提名委員會應緊遵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中所述的原則，並考慮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現有組成以及本集團的業務需求，同時參考其能力及選擇標準，以提名潛在候選人予董事會批准。

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性標準。此外，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各自已向本公司提交獨立性確認書。經審慎考慮以上因素後，董事會相信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均為獨立人士。

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一節。基於彼等的多元化背景(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才能、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董事的其他特質)，董事會相信(i)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可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ii)彼等的專長將能夠有效地讓彼等勝任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並提供有效且具建設性的意見，以及對董事會及本公司的發展作出貢獻。

經考慮上述各方面以及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何家進先生及李先生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彼等重選連任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有關建議重選遲永勝先生為執行董事、孟慶芬女士為執行董事、何家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普通決議案。

## 董事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緊貼現行規定。本公司已安排定期研討會，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動的資料。董事已獲定期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集團亦已向所有董事提供閱讀材料，包括企業管治守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制定及更新董事的知識及技能。

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以確保加強董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認識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的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其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usenyy.com](http://www.fusenyy.com)」。所有董事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匯報其所作出的決定或推薦建議。

董事委員會進行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均與上文所載的董事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貫徹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應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自2019年1月1日起經修訂及重列)。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永進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會計專業資格)、何家進先生及李國棟先生(尚磊先生已辭任及李國棟先生已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流程、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政策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4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自2019年1月1日起經修訂及重列)。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曹長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尚磊先生已辭任及李國棟先生已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何家進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為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旨在就董事會的新成員制定正式、審慎及透明的提名程序，以確保設有秩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及董事會的成員的技能、經驗及各方面的多元化均得以平衡，且有關組成符合本公司的業務需求。

於甄選新董事或填補臨時空缺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於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的專業資格及技能、誠信及聲譽、成就及經驗以及其對可投放於工作的時間的承諾。提名委員會將參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標準以提名其認為合適的候選人，該等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才能、技能、知識、服務年期、與其業務模式有關的其他特質及因素以及不時的特定需求。所有董事會委任的最終決定將取決於選定候選人的能力及其將可能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一段。

根據本公司的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會議將予召開及董事會成員將獲邀提名候選人，而獲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控股股東推薦的候選人亦將予以考慮。提名委員會其後將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以供考慮及批准。由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將於其獲委任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的規定，載有將獲重選董事資料的通函將寄發予股東，以供其作為投票表決的參考。

自提名委員會成立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其進行的工作包括以下事項：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考慮李國棟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並就其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考慮退任董事(即侯太生先生、孟慶芬女士及何家進先生)及由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即李國棟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資格。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就多元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有關委任及重選董事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委任及重選董事」一段。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4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尚磊先生已辭任及李國棟先生已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何家進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曹長城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各方面的適當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自薪酬委員會成立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其進行的工作包括以下事項：

- 考慮李國棟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鎮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彭偉正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建議薪酬；
- 檢討有關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
- 就執行董事的薪酬釐定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酬金，並認為屬公平合理。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載的方式，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審議、審閱及／或批准與(其中包括)財務及營運表現有關的事宜，以及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如有需要討論及議決重大事件或重要事宜，將另行舉行會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各會議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會議的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曹長城先生	3/3	—	—	—	—
曹篤篤先生	3/3	—	—	—	—
侯太生先生	3/3	—	—	—	—
孟慶芬女士	3/3	—	—	—	—
遲永勝先生	3/3	—	—	—	—
非執行董事					
王建航先生	3/3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永進先生	2/2	1/1	—	—	—
李國棟先生 (於2019年4月15日獲委任)	—	—	—	—	—
尚磊先生 (於2019年4月15日辭任)	2/2	1/1	—	—	—
何家進先生	2/2	1/1	—	—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會議應最少每年舉行四次，約每季度一次。自本公司於2018年7月上市以來，董事認為，儘管於2018年董事會會議的次數僅為三次，彼等已屬定期會面。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高其效益及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的裨益良多。董事會亦視多元化為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因此，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4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本公司於釐定董事會組成時，將根據選擇標準(「選擇標準」)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按一系列多元化觀點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才能、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董事的其他特質。所有董事會的委任將根據候選人的能力而定，而候選人將按選擇標準予以考慮。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可促進嚴格審閱及監控管理過程。董事會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均有豐富多元性。

## 獨立核數師的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而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薪酬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3,500

附註：2018年審計服務主要包括有關審核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舉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乃其中一項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股東特別大會可按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所提出的呈請而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提交予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

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書面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及股東權益。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以及僅可就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職能，負責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年度獨立審核，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結果。除內部審核職能外，所有僱員須負責其業務範疇內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各業務部門積極配合內控內審工作，向管理層團隊匯報任何重要的業務發展及部門內實行本公司所訂立的政策及策略的情況，並及時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

本公司已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管理政策，並構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基礎環境。此外，本公司已設立有關採購、銷售、人力資源和薪資、資金、知識產權、財務報告與披露等業務流程的內控流程框架。2018年，本公司開展銀行票據管理內控項目，並有效完善票據管理流程。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進行檢討，並已計劃進一步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建設，確保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的有效運作。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收集資料並進行調查。影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因素及所採取的應變措施已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各附屬公司在遵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指引中並無發現重大偏離情況。所有附屬公司已遵守有關財務報告及法律合規方面均遵守相關法律及行業法規。概無出現任何重大違規事項或重大訴訟風險，亦概無發生任何詐騙或貪污事宜。

此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由外聘專業顧問審閱。在適當的情況下，彼等的建議會被採納並將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i)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足夠並有效；及(ii)本公司就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所分配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培訓計劃及預算均為足夠及充分。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可方便、平等並及時獲得本公司無偏見及可理解的資料。

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

- (i) 企業通訊如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 (ii) 定期透過聯交所作出公告，並將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 (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公司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觀點；及
- (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的服務。

本公司不斷促進與投資者的關係，並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歡迎投資者、持份者及公眾人士提供意見。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作出的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 企業管治報告

## 章程文件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的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變動。

## 內幕消息的披露

本集團確認其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整體原則為內幕消息必須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佈。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如下：

-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本集團透過財務報告、公告及本公司網站等途徑向公眾廣泛及非獨家地披露資料，以實施及披露其公平披露政策；
- 本集團已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及
- 本集團已就外界查詢本集團事務訂立及實施回應程序，據此，僅限於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專員方獲授權與本集團外部人士溝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此份報告為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本集團」、「本公司」、或「我們」；股票代號：01652.HK)發布的第一份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同時根據本公司自身情況，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可持續性經營活動進行披露或解釋。

## 關於福森藥業

### 業務概要

我們作為中國領先的雙黃連類感冒藥製造商，除提供核心產品雙黃連類感冒藥外，還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多種以治療感冒及發熱、心血管疾病及貧血的中成藥及西藥產品。我們堅持「健康是福」，專注於為國民提供優質藥品與真誠服務。

### 可持續發展戰略

作為一家藥品製造商及供應商，確保藥品安全和持續經營至關重要。我們從產品質量出發，積極構建綠色環保的制藥品牌，為消費者提供放心藥品，並以保障國民健康為出發點，持續探索更有效的治療配方。另外，和利益相關方維繫穩定有效的合作關係亦為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一環。我們為僱員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與公平、公開的職業發展機會，保障僱員的合法權益；與供應商協同合作，打造綠色、共贏的供應鏈體系；積極聽取政府部門、社區組織等其他利益相關群體的意見及建議，主動投入社會公益活動，注重環保，建立公司與社會的共贏發展關係。

### 與利益相關者的溝通

我們的利益相關者主要包括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經銷商、股東、政府及其他社區群體。我們為其搭建了多元的溝通渠道，包括：官方微信、官方網站、電子郵件等，以幫助他們更好地瞭解公司的社會責任履行情況。我們將繼續積極地完善公司的溝通平台與機制，以更有效地收集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及建議，及時反饋各方的關心事宜，以此推動公司的健康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

我們在廣泛瞭解國家環保方面法律法規並主動遵循的基礎上，積極建設本公司的環境保護制度與策略，以生產線為基本，從項目開展、管理營運、污染物外排等方面嚴格執行相關的環保要求。

## 減少排放

作為知名的中國藥品生產製造商，我們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環保機構制定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規定，致力於在業務發展的同時進行有效的環境保護，預防及處理生產經營活動中直接或間接相關的廢氣、廢水與固體廢棄物。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發生環境污染方面事故。

本公司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主要排放物為：

— 廢氣排放：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顆粒物(PM)

— 污水排放：主要污染物指標化學需氧量(COD)

— 固體廢物排放

## 廢氣排放

本公司的廢氣主要為廢水處理及生產製造過程中產生的氣體。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廢氣排放量共計182.84萬立方米，平均每萬元產值排放36.40立方米廢氣，各元素排放數據如下：

元素種類	氮氧化物(NOx)	硫氧化物(SOx)	顆粒物(PM)	總量
排放量(噸)	3.03	0.31	0.52	3.86

## 溫室氣體排放

本公司排放溫室氣體主要源自使用燃料(燃煤、燃油、天然氣)及由化石燃料轉化的電力、蒸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共計排放溫室氣體總量1.56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直接排放溫室氣體總量1.16萬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排放溫室氣體總量0.40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廢水排放

本公司的廢水主要來源於生產製造中材料及設備清洗。我們從建廠伊始開始投資建設污水處理站，並對清潔生產、點源治理及污水處理站擴建等項目進行持續的投資，2006年後，公司共投資資金3,267萬元。公司工業污水排放前均通過污水站處理，在達到中藥類製藥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GB21906-2008)後方可進行排放。我們在廢水總排口設置線上檢測系統，污水站內員工實行24小時換班工作制，每2小時對排放水質進行在線檢測，檢測項目包括PH值、色度、懸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BOD<sub>5</sub>)、化學需氧量(COD<sub>Cr</sub>)、動植物油、氨氮、總氮、總磷、總有機碳、總氰化物、總汞、總砷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污水排放量共計11.01萬噸，未有發生廢水排放檢測指標超標的情況。

### 固體廢棄物排放

我們的廢棄物主要源於辦公單位的日常垃圾與車間的生產廢物，共計產生3,139.30噸無害廢棄物，未有產生有害廢棄物。廢棄物交由回收站進行回收利用。

### 資源使用

本公司於生產過程中所消耗的資源主要包括水、電、蒸汽、燃煤、天然氣等，主要通過外購方式獲取。我們在生產、經營及職工生活中涉及資源消耗。為減少資源浪費，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本公司建立了《能源管理制度》，對用電、用水、用汽及能源使用進行精細管理。並且，我們實行公司、車間二級管理體制，在公司層面設置節能管理領導小組作為全公司的節能工作管理機構，在車間及有關部室設置節能管理員，並將能源管理納入考核，設置相應獎懲辦法，形成全公司的能源管理網絡。

本公司水資源消耗主要用於生產製造、經營及辦公活動，少有部分應用於環境管理和/或消防應急用水等。為減少水資源使用浪費，我們行政部定期檢查維修公司自來水管道、水龍頭，以防止滴水、漏水等浪費現象，並利用二次水澆灌花草樹木。2018年度，我們共計用水48,671噸，平均耗水0.97噸每萬元產值。

在生產環境中，我們對重大耗電設備採用集中生產模式，嚴格控制啟動班次，以提高器械負載率，降低單位電耗。車間作業區，我們逐步使用高效節能燈具替換原有白熾燈。在此基礎上，本年度我們共計用電859.26萬千瓦時，每萬元產值平均耗電171.05千瓦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此之外，生產經營過程中我們耗用天然氣610,000立方米，蒸汽16,008立方米，燃煤3,530噸，柴油4噸，辦公用紙10噸。另我們採用玻璃、塑料、紙、PVC、鋁箔等作為產品包裝材料，於報告期內，共計使用包材7,246.76噸，每萬元產值平均耗用包材0.14噸。

### 環境與自然資源

我們注重環境保護與資源節約，並在日常的經營管理和生產製造中踐行具體的管理措施。我們對生產業務進行嚴格的管理，識別產生的污染排放物及潛在影響環境的因素，同時不斷採用措施減少生產排污對環境的影響，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減少資源浪費。我們的業務活動未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但我們仍將持續探索對污染減排和節約能耗行之有效的解決方案和生產方式，履行社會責任。

由於本報告是公司的首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在報告期之前尚未完全建立數據收集及分析機制，故2018年度未能通過數據量化所有相應的節能措施成果，及未能在本報告作出相關披露，日後我們會繼續建立、完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評估體系。

## 社會

### 僱傭與勞工準則

我們注重保障僱員個人權益，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等國家法律及相關政策規定，堅持平等僱傭，並為員工提供各項保障及福利。

我們重視公司的人才多樣化，以企業價值觀為導向，堅持公平、公正的甄選程序，不以候選人性別、年齡、地區、婚姻狀況、民族、宗教信仰等因素差異作為評估甄選條件。

我們保護未成年人的合法權益，嚴格禁止聘用童工。新員工入職由公司人力資源團隊對其身份信息及相關資料進行核實，符合招聘條件方可辦理入職手續，以確保公司不存在聘請童工情況。

此外，我們依法保障女性員工權益，維護女性員工享受健康和職業平等的權利。在職工代表大會及工會會員代表大會中，我們為女員工保留充足的席位，以更好地聽取女性員工的意見。我們在女性員工孕期、產期、哺乳期間提供特殊勞動保護，為孕期7個月及以上的女員工提供工間休息時間，為生育者提供充足的產假及哺乳假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244名在職員工，男女比例約0.9:1，均為合同制員工。本公司員工年齡分佈較合理。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總計30名員工流失，員工穩定性較高。

另外，為實現公司的人才發展戰略，我們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建立健全的薪酬福利及績效考核制度，以激發員工積極性與創造力。我們向每一位員工按月足額支付勞動報酬，並參照國家規定提供帶薪年假。對專業技術人員，我們根據員工工齡為其提供不同條件的生活場所。同時，公司秉持公開、公正的評估考核原則，根據細化、量化的考核項對員工工作落實情況進行評價，並根據綜合考核評定結果為員工發放年終補助。

### 健康與安全

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是國家的一貫方針，也是企業管理工作的基礎。我們承諾關愛員工身心健康，積極採取措施降低員工職業危險暴露，確保員工在工作、勞動、生產過程中的安全與健康。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河南省安全生產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對安全生產環境及員工健康保護進行相關規定。本公司已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對安全生產環境及員工健康保護進行相關規定。公司內已建立安全管理組織機構，在集團層面成立由公司領導及有關部門負責人組成的安全生產委員會，組織領導公司的安全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安全生產技術措施與勞動保護計劃，實施安全生產檢查和監督、事故調查處理等工作；在公司層面成立安全管理領導小組，對公司員工進行安全教育、實施安全生產監督檢查、貫徹執行集團安全委員會的各項安全指令。

此外，我們對公司員工(包括臨時工、外單位調入工、合同工、代培人員、大專院校學生等)進行公司、車間、班組三級安全教育，讓員工明確安全生產的基本知識、操作規範、注意事項及安全職責等，掌握生產設備的性能與安全裝置的使用。我們通過會議、LED廣播、簡報、標語、事故總結等形式，向員工開展經常性的安全教育活動。在消防安全管理方面，我們安排人員定點值班與分散巡邏，對消防區域進行風險防範。同時本公司積極採取措施優化工作環境，確保員工身心健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與重大火災事故，亦未出現任何員工因公死亡的情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發展及培訓

根據公司的長遠發展及工作需要，公司制定年度培訓方案，對不同工種員工進行相應的培訓，以幫助員工完善知識結構、強化專業技能、提示業務水平。根據新產品研發進度、國家相關醫藥政策發布等實際情況，我們組織員工參加內部及外部培訓，包括部門自主培訓、參加行業論壇、峰會等。針對銷售人員，我們著重營銷、溝通技巧的培養與醫藥政策的培訓；針對生產、技術人員，我們著重藥品、環保、安全法規的宣貫及GMP管理規範的培訓；針對後勤人員，我們進行成本及財務管理等方面的知識灌輸。培訓頻率上，我們保證對中、高層管理員進行全年不少於兩次的培訓，對銷售代表進行全年不低於四次的培訓，對質量技術口、生產口、物資供應部人員進行每周不低於一次的培訓，對後勤員工進行每月不低於一次的培訓。培訓工作作為公司長期性、系統性人才培養戰略，為加強培訓管理工作，提高培訓質量，本公司亦成立培訓領導小組，以加強組織管理。



###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是保證產品質量與公司經營健康的重要保證。為規範供應商及採購業務管理，公司建立《供應商及採購管理制度》，對供應商的准入與評估、採購計劃的制定與執行等方面進行相關規定。

在選定合格供應商進入合作名單之前，公司根據供應物料對藥品質量影響的程度確定安全級別，對不同級別物料的供應商進行資質審計和/或現場審計，從源頭起保障產品的質量與安全。

對達成合作的供應商，公司執行定期評估機制，每年對其交貨率、供材合格率等因素進行考核與評分，對未達要求者將及時取消其供應商資格，並向繼續合作供應商進行溝通與意見反饋，督促其進行必要的質量整改。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產品責任

公司一貫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藥品生產品質管理規範》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秉持「健康是福」的服務理念，致力於為廣大消費者提供放心、安心的藥品。我們對藥品生產的全過程實行嚴格的質量控制，在原材料購買、生產存儲、成品運輸等過程中進行持續的質量監督。原材料採購及驗收過程中，我們對供應商實行嚴格的審計管理與准入審核，並與合作供應商簽訂質量保證協議，由驗收人員及質量檢查人員對到貨原料進行檢驗與分類。藥品根據註冊標準工藝生產，配置結束後由公司質量控制部進行檢驗、記錄與產品質量等級判定。

我們確保公司的人員、設施、設備和產品生產規模相適應，設置專門的精密儀器室與檢測儀器以配套對年產小容量注射劑、大容量注射劑、口服液、膠囊劑、片劑、顆粒劑、中藥提取膏粉、進場原輔料、藥品包裝材料、印刷包裝材料、中間產品及待包裝產品進行質量控制與檢驗。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因產品質量安全或健康理由而退回的產品。

## 反貪腐

為防止賄賂、欺詐以及貪腐等行為的發生，我們指定審計部為公司反舞弊工作的常設機構，進行舞弊舉報的接收、調查、報告和提出處理意見，並協助管理層建立、健全反舞弊機制與開展相關的年度風險評估。我們倡導誠實正直的企業文化，向員工進行誠信道德及反貪污培訓，另亦提供多元化的舉報渠道，如：電話、電子郵件及信箱等，確保舞弊檢舉及投訴意見的有效流通。公司確保舞弊案件開展調查時，對舉報及調查資料進行秘密性保管。

報告期內，沒有任何針對本集團、其附屬公司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而我們並不知悉任何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會投資

公司的可持續發展離不開社會各方的支持，我們在努力為患者提供高效優質的藥品的同時，也積極推進社會公益事業，履行企業公民肩負的責任。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積極參與了不同領域的社會公益活動。

我們關心社會需要幫助的人士，為貧困人士提供生活物資補助。本年度，公司多次組織僱員到所在地的貧困村落為村民發放糧食、藥品等生活用品。此外，我們的員工有組織地進行植樹培育的工作，對荒瘠地區進行修善，關懷地區的環境發展情況。



# 董事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年度報告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修訂版)(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

## 公司重組

為籌備上市，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進行企業重組(「重組」)，據此，本公司於上市前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

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

## 股息政策

本公司擬在維持充足資本發展及經營本集團業務與獎勵本公司股東之間達致平衡。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本公司擬宣派不少於任何特定財政年度可分派溢利10%的股息。有關意向並不構成本公司必須或將會以該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或定會宣派及派付股息的任何保證、聲明或表示。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須經董事會批准，並由其酌情決定。此外，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在確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基於以下因素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
-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本公司的股東權益；
- 本集團的整體營商環境及策略；
-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
- 由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任何限制。

# 董事報告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業務狀況分別載列於本報告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建議向其名稱於2019年7月9日載於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74分(相當於0.86港仙，採納中國人民銀行於2019年3月28日設定的現行匯率折算)(2017年：無)。

待股東於將於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上述末期股息將於2019年8月9日以現金支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詳情載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計劃將於2019年6月28日舉行。

本公司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遞交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至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

### (b) 為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遞交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9年7月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9年7月5日(星期五)至2019年7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9年7月9日(星期二)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背頁或另備的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上文所載的相關最後日期及時間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董事報告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報告「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及關鍵財務表現指標的描述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除上市外，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 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四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4頁。該摘要並不構成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4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若干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諮詢人或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經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購股權的目的旨在吸引並挽留最優秀的人才，為上述各方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購股權計劃將於2028年6月1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則另作別論。董事相信購股權計劃對招聘及留聘優秀行政人員及僱員至為重要。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

-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 董事報告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就此而言，不包括因行使已授出但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出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本公司可能向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授出涉及最多80,000,000股股份(或因不時拆細或合併該80,000,000股股份而產生的股份數目)的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限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任何承授人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額外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該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逾期或失效，且概無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優先權

本公司的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有關優先權的規定而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董事報告

## 關連交易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上市後，本集團與浙川縣福森中藥材種植開發有限公司（「福森中藥材」）已訂立並將繼續進行以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自福森中藥材採購草藥

於2018年6月14日，河南福森（作為買方）與福森中藥材（作為供應商）已訂立總採購協議（「總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採購而福森中藥材將供應金銀花及黃芩作為生產本集團雙黃連類感冒藥產品的原材料（「相關材料」）。總採購協議的年期將於上市日期（2018年7月11日）開始及於2020年12月31日屆滿。採購交易的採購價將參考現行可資比較的市價釐定。該等交易的特定條款將逐一按訂單釐定，並將由各方分別訂立協議。

福森中藥材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買賣草藥的業務。於本年報日期，福森中藥材由河南福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福森實業」）全資擁有，而由於福森實業由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控股股東曹長城先生擁有50%，故福森實業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福森中藥材因而為曹長城先生的緊密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故此，本集團與福森中藥材的交易將於上市後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採購相關材料應付予福森中藥材的估計採購價分別約人民幣30.0百萬元、人民幣33.0百萬元及人民幣36.0百萬元。

### 上市規則的影響

福森中藥材為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上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無須就總採購協議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豁免，條件為(i)根據總採購協議本集團應付的年度總金額將不會超出上述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及(ii)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有關申報及年度審閱的要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福森中藥材的採購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屬建議年度上限範圍內。

# 董事報告

## 董事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所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有關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及年度審閱規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該等交易已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及將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文所披露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此外，上文所披露的所有本公司持續關聯交易均構成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所列的關聯方交易。除所披露者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獲豁免關連交易外，財務報表附註 30 所述的所有其他關聯方交易並不符合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聯交易」或「關聯交易」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獲豁免關連交易外，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有關披露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文而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適用披露規定。

## 可供分派儲備

有關本公司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派儲備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 董事報告

## 主要客戶、供應商及承包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約為3.3%，而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應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約為12.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百分比佔本年度總銷售成本約14.7%，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百分比佔總銷售成本約45.1%。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股東（其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曹長城（主席）（於2016年11月20日獲委任）

侯太生（於2017年4月7日獲委任）

遲永勝（於2017年4月7日獲委任）

孟慶芬（於2017年4月7日獲委任）

曹篤篤（行政總裁）（於2013年1月18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王建航（於2017年12月22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永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

尚磊（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

何家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該等退任董事有權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所有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須於大會上重選，而獲董事會委任為現任董事會補充成員的所有董事將任職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將於大會上有權膺選連任。

因此，遲永勝先生、孟慶芬女士及何家進先生將根據細則第108條輪值退任並將有權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為董事。

# 董事報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各董事均有權以本公司資產彌償對其作為董事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訴訟中進行辯護所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虧損或負債。

##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為期三年（可在有關服務協議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一節。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9及10。

##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主要包括固定成份（基本薪金形式）與可變成份（包括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報酬），並考慮彼等的經驗、職責級別、個人表現、本集團溢利表現及整體市況等其他因素。

薪酬委員會將每年舉行一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本公司決定由有授權責任的薪酬委員會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 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

除於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彼等的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或訂立由控股股東或彼等的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報告

##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概無董事於年內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擁有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的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獲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而獲利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該等權利。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曹長城先生(附註1、2及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87,200,000	60.90%
曹篤篤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6,840,000	15.86%
侯太生先生(附註4)	信託受益人	13,399,165	1.67%
孟慶芬女士(附註4)	信託受益人	11,809,433	1.48%
遲永勝先生(附註4)	信託受益人	12,944,956	1.62%

# 董事報告

附註：

1. 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 (「**Full Bliss**」) 由曹長城先生全資擁有。由於曹長城先生實益擁有 Full Bliss 已發行股份的 100% 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長城先生被視為於 Full Bliss 所持有的 180,18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曹篤篤先生為致凱投資有限公司(「**致凱**」)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致凱所持的 126,84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曹長城先生、曹篤篤先生及致凱於 2017 年 8 月 18 日訂立的確認契據，曹長城先生受委託行使致凱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全部投票權，並據此指示致凱投票。
3. 曹長城先生為福森信託的保護人，其有權撤換受託人及為福森信託委任新受託人。曹長城先生亦為福森信託的投資管理人，其有權執行福森信託的投資及管理職能，包括行使 Rayford Global Limited (「**Rayford**」) 所擁有股份附帶的全部投票權及據此指示福森信託受託人投票。因此，曹長城先生透過 Full Bliss、Rayford 及致凱於合共 487,2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的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60.90%。
4. 侯太生先生、遲永勝先生及孟慶芬女士各自均為執行董事，為福森信託之受益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註冊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註冊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註冊權益及淡倉。

# 董事報告

##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18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將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將須記錄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

姓名／名稱	身分／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Full Bliss	實益擁有人	180,180,000	22.52%
Rayford	實益擁有人	180,180,000	22.52%
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 <sup>(附註1)</sup>	受託人權益	180,180,000	22.52%
全秀風女士 <sup>(附註2)</sup>	配偶權益	487,200,000	60.90%
致凱	實益擁有人	126,840,000	15.86%
周蕊女士 <sup>(附註3)</sup>	配偶權益	126,840,000	15.86%
華潤醫藥(汕頭)產業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7.50%

附註：

1. 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 為福森信託的受託人，而侯太生先生、孟慶芬女士、付建成先生、遲永勝先生及43名其他個別人士為福森信託的受益人。由於 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 以受託人身分持有 Rayford 的100% 已發行股份，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istra Trust (Labuan) Limited 被視為於 Rayford 所持的180,18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全秀風女士乃曹長城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曹長城先生擁有權益的487,2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周蕊女士乃曹篤篤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曹篤篤先生擁有權益的126,84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外，概無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記錄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重組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報告

## 競爭業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除本集團業務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日後可能出現任何競爭，曹長城先生及 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 (各自為「契諾人」及統稱「該等契諾人」)已於2018年6月14日訂立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該等契諾人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於不競爭契據仍然生效期間，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發展、收購、投資、參與、進行或從事、涉及任何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業務活動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從中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有關業務。

該等契諾人各自進一步承諾，倘其本身或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獲得或獲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可能構成競爭的商機，其會(及其將促使其聯繫人)以書面方式知會本集團，而本集團將擁有獲取此類商機的優先取捨權。本集團將在接獲書面通知後六個月內(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本集團須完成任何審批程序的較長時間)通知契諾人本集團是否會行使優先取捨權。

本集團僅在獲得全體於該商機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後方可行使優先取捨權。有關契諾人及其他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如有)不得參與存在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衝突的所有董事會會議(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考慮是否行使優先取捨權的有關會議)及在會上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自任何控股股東以書面形式收取有關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新業務機遇的任何資料，而該等資料乃控股股東或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已獲提供或已知悉，以及本公司已收到契諾人的年度確認書，以表明其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下的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並信納各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董事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詳情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上文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深知及基於有關本公司的可得公開資料，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的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獨立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長城

香港，2019年3月29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福森藥業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計載列於第59至132頁福森藥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吾等在根據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與吾等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任何道德要求，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該等要求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吾等審計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該等事項。該等事項乃於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吾等對其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r)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貴集團的收益主要包括向大量客戶銷售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p> <p>貴集團與其大部分客戶訂立經銷協議，包括交付條款及銷售回扣政策。客戶就每次採購向貴集團訂立採購訂單，當中指明與定價、退貨及交付地點相關的銷售條款。</p> <p>一旦客戶接收已交付的產品，貨品的控制權被認為已轉移予客戶，而收益因此獲確認。</p> <p>吾等識別收益確認的時間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而因此存在管理層為達到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確認時間的內在風險。</p>	<p>吾等評估收益確認的時間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收益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li><li>• 以抽樣基準檢查與客戶訂立的經銷協議及採購訂單，以了解銷售交易的條款(包括交付及/或接收條款以及任何退貨安排)，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li><li>• 以抽樣基準將本財政年度入賬的收益與經銷協議、採購訂單、客戶已簽署的交貨單、第三方藥品追蹤系統記錄及交付記錄進行比較；</li><li>• 以抽樣基準檢查交貨單及交付記錄，以評估於財政年結日前後記錄的收益交易是否已按經銷協議所載銷售條款的基準於適當的財政期間確認；及</li><li>• 檢查關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的人手記賬分錄的有關文件，而有關文件被視作屬重大或符合其他特定風險標準。</li></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本年報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於吾等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於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使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已計劃的審計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吾等於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於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一事項造成的不利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於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余慧心。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19年3月29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b>462,061</b>	452,580
銷售成本		<b>(210,744)</b>	(200,634)
毛利		<b>251,317</b>	251,946
其他收入淨額	5	<b>23,641</b>	5,9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89,587)</b>	(90,704)
一般及行政開支		<b>(49,304)</b>	(44,980)
經營溢利		<b>136,067</b>	122,180
融資收入		<b>3,346</b>	22,765
融資成本		<b>(15,599)</b>	(28,609)
融資成本淨額	6	<b>(12,253)</b>	(5,844)
除稅前溢利	7	<b>123,814</b>	116,336
所得稅	8	<b>(21,905)</b>	(19,285)
年內溢利		<b>101,909</b>	97,05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1,882</b>	96,820
非控股權益		<b>27</b>	231
年內溢利		<b>101,909</b>	97,051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 換算本公司及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時的匯兌差額		12,603	26
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		12,603	26
以下人士應佔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4,485	96,846
非控股權益		27	23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4,512	97,07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11	15	16

附註：本集團已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根據所選取的過渡方案，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 2(c)。

第 66 至 132 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1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154,445</b>	164,789
土地使用權	14	<b>116,625</b>	27,225
無形資產	15	<b>1,283</b>	1,483
遞延稅項資產	26(b)	<b>4,840</b>	4,974
其他資產		<b>2,304</b>	–
		<b>279,497</b>	198,47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b>140,787</b>	100,506
貿易應收款項	18	<b>120,344</b>	109,11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b>47,819</b>	41,515
受限制擔保存款	20	<b>13,707</b>	26,9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b>561,108</b>	474,621
		<b>883,765</b>	752,749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	<b>137,623</b>	119,698
合約負債	23	<b>6,165</b>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b>193,334</b>	235,358
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b>100,000</b>	360,000
即期稅項	26(a)	<b>13,877</b>	16,922
		<b>450,999</b>	731,978
<b>流動資產淨額</b>		<b>432,766</b>	20,771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712,263</b>	219,24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以人民幣列示)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2017 年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b>4,472</b>	4,865
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b>90,000</b>	31,600
遞延稅項負債	26(b)	<b>1,692</b>	–
		<b>96,164</b>	36,465
<b>資產淨值</b>			
		<b>616,099</b>	182,77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b)	<b>6,732</b>	1,274
儲備	27(c)	<b>607,203</b>	179,29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613,935</b>	180,565
非控股權益			
		<b>2,164</b>	2,212
<b>權益總額</b>			
		<b>616,099</b>	182,777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取的過渡方案，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2(c)。

此等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19年3月29日批准及授權公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曹長城

董事  
曹篤篤

第66至132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c)(i))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c)(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c)(i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c)(iv))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b>2017年1月1日結餘</b>		71,633	-	33,072	5,582	(199)	10,977	121,065	5,544	126,609
年內溢利		-	-	-	-	-	96,820	96,820	231	97,05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6	-	26	-	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6	96,820	96,846	231	97,077
注資	27(b)	5,520	62,163	-	2,425	-	-	70,108	-	70,108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	-	2,800	-	-	2,800	(3,370)	(570)
法定盈餘儲備分派		-	-	9,818	-	-	(9,818)	-	-	-
宣派股息	12	-	-	-	-	-	(18,222)	(18,222)	(193)	(18,415)
重組對權益所產生的影響	27(b)	(75,879)	7,423	-	(23,576)	-	-	(92,032)	-	(92,032)
<b>2017年12月31日結餘(附註)</b>		1,274	69,586	42,890	(12,769)	(173)	79,757	180,565	2,212	182,777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125)	-	-	(1,125)	(1,250)	-	(1,250)
<b>2018年1月1日結餘</b>		<b>1,274</b>	<b>69,586</b>	<b>42,765</b>	<b>(12,769)</b>	<b>(173)</b>	<b>78,632</b>	<b>179,315</b>	<b>2,212</b>	<b>181,527</b>
年內溢利		-	-	-	-	-	101,882	101,882	27	101,90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2,603	-	12,603	-	12,6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2,603	101,882	114,485	27	114,512
資本化發行	27(b)	3,770	(3,770)	-	-	-	-	-	-	-
發行新股份		1,688	322,767	-	-	-	-	324,455	-	324,455
法定盈餘儲備分派		-	-	11,306	-	-	(11,306)	-	-	-
宣派股息	12	-	(4,320)	-	-	-	-	(4,320)	-	(4,320)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		-	-	-	-	-	-	-	(75)	(75)
<b>2018年12月31日結餘</b>		<b>6,732</b>	<b>384,263</b>	<b>54,071</b>	<b>(12,769)</b>	<b>12,430</b>	<b>169,208</b>	<b>613,935</b>	<b>2,164</b>	<b>616,099</b>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取的過渡方案，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2(c)。

第66至132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附註)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b>123,814</b>	116,336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7(b)	<b>16,809</b>	16,896
遞延收入變現		<b>(393)</b>	(210)
財務成本淨額		<b>12,453</b>	7,662
呆賬信貸虧損	7(b)	<b>1,393</b>	1,480
出售資產虧損淨額		<b>581</b>	66
已提供的財務擔保淨額	5	<b>—</b>	(3,31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b>(40,281)</b>	273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10,093</b>	(9,2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15,235)</b>	(4,44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b>(6,057)</b>	19,18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b>(36,905)</b>	33,498
合約負債增加		<b>6,165</b>	—
受限制擔保存款淨額減少/(增加)		<b>13,285</b>	(26,992)
經營所得現金		<b>85,722</b>	151,174
已付中國所得稅	26	<b>(22,904)</b>	(17,96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62,818</b>	133,206
<b>投資活動</b>			
向關聯方貸款		<b>—</b>	(319,714)
關聯方償還款項		<b>11,425</b>	458,952
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款項		<b>(104,353)</b>	(9,078)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b>—</b>	300,000
已收有關資產的政府補助		<b>—</b>	4,410
已收利息		<b>2,205</b>	20,94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90,723)</b>	455,51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注資及發行新股份		<b>335,016</b>	70,108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21(b)	<b>190,000</b>	391,600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21(b)	–	21,118
支付有關發行新股份開支的款項		<b>(10,561)</b>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1(b)	<b>(391,600)</b>	(600,678)
償還關聯方貸款	21(b)	<b>(4,961)</b>	(92,341)
已付借貸成本	21(b)	<b>(15,910)</b>	(30,558)
已付股息		<b>(1,061)</b>	(24,824)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		<b>(75)</b>	(193)
支付收購河南福森藥業款項		–	(92,032)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	(570)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00,848</b>	(358,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b>72,943</b>	230,35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b>474,621</b>	244,39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b>13,544</b>	(119)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1	<b>561,108</b>	474,621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取的過渡方案，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見附註2(c)。

第66至132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 組織及主要業務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修訂版)(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16。

於2018年7月11日，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此等政策已一直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一切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c)提供有關因初次應用該等發展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惟以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於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根據附註27(b)(i)所述於2017年3月30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於重組前，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由河南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河南福森藥業」)進行。由於河南福森藥業由曹長城先生(「曹先生」)及其他股東(為同組別股東)於重組前後擁有，故所有權及本集團業務在經濟實質方面並無變動。重組僅涉及加入若干並無實質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因此，重組已採用類似反向收購的原理入賬，並就會計目的將河南福森藥業視作收購方。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予以編製及呈列為河南福森藥業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延續，而河南福森藥業的資產及負債按其於重組前按過往賬面值予以確認及計量。於2017年1月1日及重組前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股本指河南福森藥業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而各附屬公司以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經營，故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該等財務報表，惟另有說明者則除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因應情況相信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會成為判斷無法從其他資料來源即時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作出檢討。倘會計估計作出修訂，而該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內確認；倘有關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於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就應用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不確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發展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同時已應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除外。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有有關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若干買賣非金融項目合約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2018年1月1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8年1月1日期初權益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下表概述於2018年1月1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盈利及儲備的影響以及的相關稅務影響。

人民幣千元	
<b>儲備及保留盈利</b>	
就下列項目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1,470)
相關稅項	220
<hr/>	
於2018年1月1日的儲備及保留盈利減少淨額	(1,250)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續)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方案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a) 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與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應用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擔保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本集團就信貸虧損會計的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見附註2(h)(i)。

下表列示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的期終虧損撥備與於2018年1月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虧損撥備	(3,526)
於2018年1月1日就下列項目確認額外信貸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1,470)
於2018年1月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虧損撥備	(4,9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續)

##### (b) 過渡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惟下述者除外：

- 有關比較期間的資料尚未重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差異已於2018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及儲備中確認。因此，就2017年呈列的資料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因此可能與本期間無可比性；
- 以下評估乃根據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倘於首次應用日期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會涉及過多成本或努力，則將就該金融工具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確認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部分成本設立綜合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當中涵蓋自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當中指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計影響過渡法並已確認初始應用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8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未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第18號予以呈報。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範圍內，本集團僅對於2018年1月1日之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採用新規定。

除呈列合約負債(進一步闡述如下)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導致須就2018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作出重大調整，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其他範疇的過往收益確認會計政策與新規定於重大方面整體上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a) 收益確認的時間

過往，自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隨時間予以確認；而銷售貨物所得收益則通常於貨物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的已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時予以確認。此可能在某一時間點或一段時間內發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識別以下對已承諾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A.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收並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B. 當實體的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如在製品)時；
- C. 當實體的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體於某單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 (b)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應收款項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本集團於具無條件權利就合約的已承諾貨品及服務收取代價前確認相關收益，則收取代價的權利分類為合約資產。同樣地，當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或受合約要求支付代價，且有關金額到期繳付，則會確認合約負債而非應付款項。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會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則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無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 (b) 合約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續)

為反映該等呈報的變動，本集團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作出下列調整：

— 金額為人民幣 6,734,000 元的「預收客戶款項」(過往計入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24))現已計入合約負債(附註 23)下：

##### (c) 因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就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呈報金額的估計影響的披露

透過比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確認的假定金額估計(倘於 2018 年繼續應用該等被取代的準則，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影響。此等表格僅顯示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受影響的項目：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 18 號及 第 11 號的 假定金額 (A)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 15 號及 第 11 號的 假定金額 (B)	差異： 對 2018 年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5 號的 估計影響 (A)-(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而對 2018 年 12 月 31 日綜合  
財務狀況表項目的影響：

####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93,334	199,499	(6,165)
合約負債	6,165	—	6,16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c) 因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報金額的估計影響的披露 (續)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所呈報 的金額 (A)	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 第18號及 第11號的 假定金額 (B)	差異： 對2018年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 估計影響 (A)-(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截至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所得現金  
的除稅前溢利對賬項目的影響：

除稅前溢利	123,814	123,814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6,905)	(30,740)	(6,165)
合約負債增加	6,165	-	6,165

重大差異自上述會計政策的變動而產生。

#### (iii)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此項詮釋提供有關釐定「交易日」的指引以確定匯率，用於初步確認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產生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部分)。

本詮釋闡明「交易日」為初步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當日。倘於確認相關項目前進行多次付款或收款，則各項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應按此方式釐定。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自參與實體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於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僅考慮實質性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

自控制開始日期起至控制終止日期止，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已於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任何未變現溢利已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以無減值證據者為限。

非控股權益指於一間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本公司的權益，而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該等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上呈列為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有關此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已根據附註2(m)或(n)(視乎負債性質而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倘不會引致喪失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並對綜合權益中控制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作調整，以反映相關的權益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喪失其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入賬列為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所得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喪失控制權日期保留於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始確認為成本。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

- 位於分類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的特作自用建築物(附註2(g))；及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如適用)成本，及合適比例的間接生產費用及借貸成本。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按下列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 建築物及設施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特作自用建築物按未屆滿的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竣工日期後20年，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 汽車	5至10年
— 其他	5年

資產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審閱。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安裝及測試中的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成本包括建築成本、購買廠房及設備成本以及其他直接成本，另加借貸成本(包括於建築期間為此等項目融資所用外幣借款的利息費用及匯兌差額)(以被視為借貸成本的調整為限(見附註2(t)))。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完成絕大部分為使資產投入其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後，有關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在完工及投入擬定用途前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 (f) 無形資產

研究工作的支出於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倘若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是可行，而本集團亦擁有充足的資源及一定的意願完成開發工作，開發工作的支出將予以資本化。資本化支出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m))。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後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涉及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技術知識包括開發及生產一般藥品技術知識的權利，自該等權利可供使用的年度起預計的10年經濟年期按直線法基準攤銷。

### (g)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將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連串交易)於協定期限內將特定資產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款項，則該項安排屬於或包括租賃。該項決定乃基於安排內容的實質評估而作出，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 (i)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對於本集團根據租賃持有的資產，如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資產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如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g) 租賃資產 (續)

#### (ii) 經營租賃支出

倘本集團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均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於損益賬扣除，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收取的租賃獎勵在損益確認為已作出的總租賃付款淨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於損益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土地之收購成本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分類為投資物業或持作發展以供出售的物業則除外。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

##### (A)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本集團就以下項目確認虧損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

- 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擔保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結欠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兩者間的差額)計量。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有據資料，其中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 (續)

##### (A)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乃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由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於預期年限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一貫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則使用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得出的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就對債務人而言屬特定的因素及報告日期的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出的貸款承擔)而言，本集團確認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起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擔)的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評估的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下會發生違約事件：(i) 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信貸義務，而本集團並無採取行動(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任何保證))的追索權；或(ii) 金融資產逾期90日。本集團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 (續)

##### (A)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大幅增加時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 (如有) 實際或預計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計會嚴重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履行對本集團的義務的能力具有不利影響的現有或預測變動。

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的評估乃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而定，按個別或整體基準進行。按整體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根據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等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予以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在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作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根據附註2(r)(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利息收入則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即賬面總額減虧損撥備) 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 (續)

##### (A)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政策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及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造成負面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撇銷政策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在並無實際收回前景時部分或全部予以撇銷。此種情況一般在本集團釐定債務人不具有能產生足以償還可予撇銷款項的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時發生。

先前撇銷的資產其後收回的金額於收回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 (B) 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

於2018年1月1日前，「已產生虧損」模式用以計量非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已產生虧損」模式下，僅於有減值的客觀證據出現時確認減值虧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 (續)

##### (B) 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 (續)

- 債務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及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造成負面影響。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則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如下：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釐定，如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息貼現。如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集體進行。集體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整個類別信貸風險特徵類似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得出。

倘減值虧損在其後期間減少，且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僅以不會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於過往年度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而釐定的數額為限的前提下予以確認。

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可收回性被認為難以預料而並非極低，則有關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倘本集團確認可收回性極低，則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於該等資產的賬面總額中直接撇銷。倘先前自撥備賬扣除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有關金額會從撥備賬中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款項均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除商譽外)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土地使用權；
-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及無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按年估算(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讓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果資產未能以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的方式產生現金流入，則以資產所屬的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予分配，先以按比例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合)內任何聲譽的賬面值，再減少該單位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續)

#####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在確定可收回金額中所使用的估計發生有利改變時，會撥回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限於資產於過往年度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將會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於撥回確認年度計入損益。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於中期期末應用與財政年度末所應用者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準則(見附註2(h)(ii))。

### (i)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 (i) 存貨

存貨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於生產以作有關出售的程序中，或於生產程序中以將予消耗的材料或供應等方式或於提供服務時持作出售的資產。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保存於現時所在地點及保持現有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的估計所需成本。

在售出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是在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和所有存貨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乃確認為存貨金額減少，並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乃為獲得客戶合約而產生的增量成本，或為履行客戶合約而未資本化為存貨成本。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乃本集團為獲得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如果未取得合約，則該等成本不會產生(如增量銷售佣金)。倘預期可收回成本，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資本化，除非預期攤銷期間為自初步確認資產日期起計一年或以下，在此情況下，成本於產生時支銷。獲得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成本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相關；產生或增加日後將用於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將被收回，則完成合約的成本會資本化。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務、直接材料、成本分攤、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成本及僅因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如向分包商付款)。完成合約的其他成本(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於產生時支銷。

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合約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虧損。

資本化合約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益時從損益內扣除。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r)。

### (j)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的付款條款符合資格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見附註2(r))，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載於附註2(h)(i)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k))。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不可退還的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r))。倘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不可退還的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k))。

倘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收取代價的權利僅需待時間過去方為無條件。倘收益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經已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見附註2(j))。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h)(i))。

####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在購入時距離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為集團現金管理中的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h)(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乃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的借款成本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t))。

####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 (o)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金錢利益的成本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應計。倘延期付款或結算而影響屬重大，則該等金額乃按其現值列賬。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向當地適當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供款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但已計入尚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內者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p) 所得稅

年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就年內應課稅收入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期間的應付稅項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就財務報告而言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附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致使可動用該等資產作抵扣為限)均會予以確認。可支持確認自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承後或承前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稅項虧損或抵免可動用的期間內撥回，則予以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為商譽產生的不可扣稅及初步確認並無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惟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份)產生的暫時差額，以及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惟以(就應課稅差額而言)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及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差額，或(就可扣稅差額而言)可能於未來撥回者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可能再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抵扣相關稅項利益時予以扣減。倘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則扣減金額予以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p) 所得稅 (續)

派發股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在確認支付相關股息的負債時於損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均各自分開呈報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加條件下，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的事件須負上法律或推定的責任，因履行責任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在能作出可靠的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值重大，則撥備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當不大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其數額未能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須披露為或然負債。其存在僅能以一宗或以上日後事件的發生與否來確定的潛在責任，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於本集團業務的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提供服務或由其他人士使用本集團的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收益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融資福利超過12個月的融資部分，收益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採用將於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進行貼現，而利息收入則按實際利息法單獨應計。倘合約載有向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福利的融資部分，則根據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使用實際利息法就合約負債應計的利息開支。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並不就融資期間為12個月或以下的重大融資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相關代價。

本集團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的政策進一步詳述如下：

#### (i)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接受交付的產品且貨品的控制權被視為已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倘產品屬部分履行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的收益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價的適當比例，乃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於合約下已承諾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作出分配。

於可資比較期間，來自銷售藥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至客戶的場所時確認，其被視為客戶接收貨品以及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的時間點。

####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實際利息法下按將金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額的利率累計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 (iii) 政府補助

當可以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且本集團會符合相關補助的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初步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的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會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損益表內實際確認為其他收入。

#### (iv) 來自己提供財務擔保的收入

來自己提供財務擔保的收入按擔保期予以確認。

### (s) 外幣換算

於年內進行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適用的外匯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的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則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適用的外匯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於計量公平值日期適用的外匯匯率進行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乃按於交易日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內獨立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乃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t)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將予資本化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則於其產生年度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於該資產的開支產生、產生借貸成本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當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需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u) 關聯方

(i) 在以下情況下，該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ii) 在任何以下情況下，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與其他方有關聯)。
- b. 某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兩家實體均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該實體是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該實體受附註2(u)(i)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u) 關聯方 (續)

(ii) 在任何以下情況下，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續)

- g. 附註2(u)(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指有關人士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或受該人士影響的親屬成員。

###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就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報表當中加以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將不會併入個別重要經營分部，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等方面相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該等標準，則可進行合併。

##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持續評估及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因應當時情況相信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主要會計政策的選擇、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均為審閱財務報表時所考慮的因素。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上文附註2。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根據本集團以往對類似資產的經驗，並考慮預期的技術改變，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

倘若過往估計出現重大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則會作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b)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照附註2(h)(ii)所述之會計政策測試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一項資產的可回收價值是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管理層估計的使用價值是根據資產歸屬的最低層次組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稅前現金流量折現價值確定。當管理層的估計基準發生重大變化時(包括折現率或者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時所使用的增長率)，非金融資產的預期可回收價值及本集團的未來經營成果將受到重大影響。該減值損失將記錄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相應地，假如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價值發生重大變更時，將對未來的經營成果產生影響。

### (c) 信貸虧損撥備

管理層使用撥備矩陣按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包括客戶的信用可信性及過往撇銷經驗並就對債務人特定的因素予以調整，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估計信貸虧損撥備。如果客戶的財政狀況惡化，便可能需要計提額外撥備。

###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及銷售開支成本。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場情況及以過往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而釐定。有關估計可以因客戶偏好及競爭對手的行動改變而明顯改變。管理層在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e)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釐定其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日常業務中之交易在計算應付稅項時出現不確定因素。當最終稅項金額與最初計算之稅項金額出現差異時，該項差異將會影響作出該判斷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的金額。確認遞延稅項乃取決於管理層對日後可供使用應課稅溢利的預期而定。實際使用結果或有所不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藥品。

按主要產品劃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雙黃連口服液	255,237	257,533
雙黃連注射液	86,103	92,837
其他	120,721	102,210
	<b>462,061</b>	452,580

本集團的客源分散。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並無任何客戶的交易佔本集團綜合收益超過10%。有關集中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28(a)。

由於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原定預計年期為一年或以下，故未有披露現有合約項下的餘下履約責任，因此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銷售合約。

####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一項可呈報分部。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於中國向客戶銷售雙黃連口服液及雙黃連注射液。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根據客戶的地理位置及資產提供分部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材料及廢料銷售收入淨額	1,843	1,679
租金收入	505	410
已提供的財務擔保淨額	–	3,319
政府補助	9,339	210
長期未付款項撇銷	11,476	–
其他	478	300
	<b>23,641</b>	5,918

### 6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的利息收入	–	21,325
外匯收益淨額	941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05	1,440
融資收入	<b>3,346</b>	22,765
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	<b>15,599</b>	28,609
融資成本	<b>15,599</b>	28,609
融資成本淨額	<b>(12,253)</b>	(5,8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 (a)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b>54,362</b>	56,15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b>7,190</b>	6,323
花紅及其他福利	<b>41,921</b>	66,477
	<b>103,473</b>	128,950

\*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的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乃按有關地方市政府認同的平均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數額向計劃供款，以為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 (b)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b>214,153</b>	201,427
無形資產攤銷	<b>200</b>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5,909</b>	15,996
土地使用權攤銷	<b>700</b>	7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用虧損	<b>1,393</b>	1,480
研發開支	<b>11,021</b>	3,15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b>3,500</b>	—

\* 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的存貨成本包括2018年的人民幣48,736,000元(2017年：人民幣51,651,000元)，亦於上述的各有關總額中分開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19,859	19,347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2,046	(62)
	<b>21,905</b>	19,285

根據開曼群島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無須向開曼群島支付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於2018年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2017年：無)，亦無須支付任何香港利得稅。2018年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2017年：16.5%)。香港公司的股息付款毋需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於2018年，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7年：25%)。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法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福森藥業自2012年起於河南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獲授15%優惠所得稅稅率(2017年：15%)。河南福森藥業現時持有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將於2021年9月12日屆滿。

根據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非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獲稅務條例或安排寬減，否則非中國居民投資者應收中國實體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衡盛投資有限公司及Wealth Depot (Hong Kong) Limited須按10%就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續)

(b) 所得稅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123,814</b>	116,336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溢利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b>30,953</b>	29,084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適用優惠所得稅率的稅項影響	<b>(13,252)</b>	(11,229)
不可扣除開支	<b>13</b>	1,481
未確認未使用的稅務虧損	<b>2,499</b>	447
非應課稅收入	<b>—</b>	(498)
中國股息預扣稅	<b>1,692</b>	—
所得稅開支	<b>21,905</b>	19,2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2018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主席兼執行董事</b>					
曹先生	-	101	-	3	104
<b>執行董事</b>					
侯太生先生	-	87	-	6	93
遲永勝先生	-	92	-	6	98
孟慶芬女士	-	77	-	6	83
曹篤篤先生	-	242	-	9	251
<b>非執行董事</b>					
王建航先生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何家進先生	77	-	-	-	77
尚磊先生	77	-	-	-	77
施永進先生	77	-	-	-	77
	<b>231</b>	<b>599</b>	<b>-</b>	<b>30</b>	<b>860</b>

何家進先生、尚磊先生及施永進先生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9 董事酬金 (續)

					2017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主席兼執行董事</b>					
曹先生	-	112	-	4	116
<b>執行董事</b>					
侯太生先生	-	82	-	5	87
付建成先生	-	88	-	5	93
遲永勝先生	-	89	-	5	94
孟慶芬女士	-	99	-	5	104
曹篤篤先生	-	-	-	-	-
<b>非執行董事</b>					
王建航先生	-	-	-	-	-
	-	470	-	24	494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而上述披露的薪酬包括彼等作為主要管理人員時提供服務的薪酬。

### 10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中概無(2017年：無)董事，其薪酬披露於附註9。五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407	1,428
花紅及其他福利	3,036	5,3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	3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0 最高薪酬人士 (續)

五名(2017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數	2017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1,882,000元(2017年：人民幣96,82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的加權平均694,794,521股普通股(2017年：600,000,000股\*)計算，計算如下：

####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018年 千股
於資本化發行生效後於1月1日發行普通股*	600,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對股份發行的影響(附註27(b)(iii))	94,795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694,795

\* 於2018年及2017年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基於6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於整個年度發行的假設透過就本集團重組及本公司資本化發行(被視為自2017年1月1日起已生效)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而計得，詳見附註27。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2 股息

應佔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54分(相當於0.62港仙)	4,320	不適用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74分(相當於0.86港仙)	5,920	不適用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河南福森藥業向其當時權益持有人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18,222,000元。

### 13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於2018年6月14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除非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提早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的10%。

自採納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建築物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17年1月1日	171,787	69,995	10,104	5,274	16	257,176	34,996	292,172
添置	1,054	5,348	-	138	2,653	9,193	-	9,193
轉撥至在建工程	1,078	-	-	-	(1,078)	-	-	-
處置	-	(376)	-	(4)	-	(380)	-	(38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b>173,919</b>	<b>74,967</b>	<b>10,104</b>	<b>5,408</b>	<b>1,591</b>	<b>265,989</b>	<b>34,996</b>	<b>300,985</b>
添置	-	3,278	64	96	2,708	6,146	90,100	96,246
轉撥至在建工程	496	-	-	-	(496)	-	-	-
處置	(1,629)	-	-	-	-	(1,629)	-	(1,629)
於2018年12月31日	<b>172,786</b>	<b>78,245</b>	<b>10,168</b>	<b>5,504</b>	<b>3,803</b>	<b>270,506</b>	<b>125,096</b>	<b>395,602</b>
<b>累計攤銷、折舊及減值：</b>								
於2017年1月1日	(47,590)	(30,791)	(5,162)	(1,975)	-	(85,518)	(7,071)	(92,589)
年內支出	(8,626)	(6,241)	(783)	(346)	-	(15,996)	(700)	(16,696)
處置時撥回	-	311	-	3	-	314	-	314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b>(56,216)</b>	<b>(36,721)</b>	<b>(5,945)</b>	<b>(2,318)</b>	<b>-</b>	<b>(101,200)</b>	<b>(7,771)</b>	<b>(108,971)</b>
年內支出	(8,048)	(6,916)	(738)	(207)	-	(15,909)	(700)	(16,609)
處置時撥回	1,048	-	-	-	-	1,048	-	1,048
於2018年12月31日	<b>(63,216)</b>	<b>(43,637)</b>	<b>(6,683)</b>	<b>(2,525)</b>	<b>-</b>	<b>(116,061)</b>	<b>(8,471)</b>	<b>(124,532)</b>
<b>賬面淨值：</b>								
於2017年12月31日	117,703	38,246	4,159	3,090	1,591	164,789	27,225	192,014
於2018年12月31日	<b>109,570</b>	<b>34,608</b>	<b>3,485</b>	<b>2,979</b>	<b>3,803</b>	<b>154,445</b>	<b>116,625</b>	<b>271,070</b>

附註：

- (i)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由本集團擁有及位於中國。
- (ii) 土地使用權指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於2018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的剩餘期限由39至43年不等。

於2018年11月，本集團透過公開土地拍賣支付人民幣90,100,000元(2017年：無)取得中國若干土地使用權40年。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相關土地使用權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續)

附註：(續)

(iii)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79,688,000元及人民幣92,287,000元。

(iv) 在建工程由各報告期末尚未完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成本組成。

### 15 無形資產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17年1月1日		2,000
添置		-
於2017年12月31日		<b>2,000</b>
添置		-
於2018年12月31日		<b>2,000</b>
<b>累計攤銷：</b>		
於2017年1月1日		(317)
年內支出		(200)
於2017年12月31日		<b>(517)</b>
年內支出		<b>(200)</b>
於2018年12月31日		<b>(717)</b>
<b>賬面淨值：</b>		
於2017年12月31日		1,483
於2018年12月31日		<b>1,283</b>

攤銷費用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項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6 附屬公司投資

下表僅載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有的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的 地點、日期及主要 經營地點以及法定實體 的性質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錦麗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2年11月13日	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Wealth Depot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16年10月5日	500,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衡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012年11月1日	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南陽衡盛企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2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河南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6,759,800元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河南省浙川伏山藥用包材有限責任公司 (「伏山藥用包材」)	中國 2003年7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600,000元	86%	-	86%	製造及銷售 醫藥包裝物料

###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4,577	43,238
在製品	13,217	11,398
製成品	72,993	45,870
	<b>140,787</b>	100,5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7 存貨 (續)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 已於銷售成本中扣除	<b>210,744</b>	200,634
— 已於其他收入淨額中扣除	<b>3,409</b>	793
存貨成本	<b>214,153</b>	201,427

### 18 貿易應收款項

	2018 年	2018 年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1 月 1 日 人民幣千元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b>59,770</b>	52,418	52,418
應收賬款	<b>66,760</b>	60,223	60,223
減：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	<b>(6,186)</b>	(4,996)	(3,526)
	<b>120,344</b>	107,645	109,115

附註：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2018年1月1日作出期初調整以確認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額外預期信貸虧損(見附註2(c)(i))。

- \*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50,494,000元(2017年：人民幣25,859,000元)的應收票據已向供應商背書。由於本集團並無轉移與該等應收票據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故本集團管理層決定不會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相關已償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8 貿易應收款項 (續)

####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日期為準)並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三個月	97,113	96,786
三至六個月	15,954	7,851
六至十二個月	6,982	3,986
十二個月以上	295	492
	<b>120,344</b>	109,11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自發票日期起計一個月至六個月內逾期。貿易應收款項概無收取利息。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a)。

### 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	1,052	12,477
預付關聯方款項	30	12,765	–
預付第三方款項		5,514	5,438
其他應收款項		28,488	23,600
		<b>47,819</b>	41,515

### 20 受限制擔保存款

受限制擔保存款乃就開具銀行票據而質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561,108	474,621
	561,108	474,621

### (b)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已或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5)	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4)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	391,600	6,567	1,574	399,7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90,000	–	–	19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91,600)	–	–	(391,600)
償還關聯方貸款	–	(4,961)	–	(4,961)
已付借貸成本	–	–	(15,910)	(15,91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01,600)	(4,961)	(15,910)	(222,471)
其他變動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附註 6)	–	–	15,599	15,599
其他變動總額	–	–	15,599	15,599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0,000	1,606	1,263	192,8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 (b)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 (續)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600,678	77,790	3,523	681,991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91,600	–	–	391,600
償還銀行貸款	(600,678)	–	–	(600,678)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	21,118	–	21,118
償還關聯方貸款	–	(92,341)	–	(92,341)
已付借貸成本	–	–	(30,558)	(30,55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09,078)	(71,223)	(30,558)	(310,859)
<b>其他變動</b>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附註6)	–	–	28,609	28,609
其他變動總額	–	–	28,609	28,609
於2017年12月31日	391,600	6,567	1,574	399,741

### 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分析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10,448	26,992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126,773	85,578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	402	7,128
		137,623	119,69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續)

根據供應商於日常業務過程已獲取的貨品或服務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三個月	113,082	98,874
三至六個月	10,250	6,483
六至十二個月	6,166	7,825
多於一年	8,125	6,516
	<b>137,623</b>	119,698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結付。

### 23 合約負債

	附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i)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ii)	6,165	6,734	–

附註：

- (i) 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用累積影響法，並調整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
- (ii)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該等金額由「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4)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見附註2(c)(ii))。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主要指客戶於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前就購買產品所作出的墊款。本集團通常要求部分客戶預先支付30%至100%按金。其將被確認為銷售產品收益。

於2018年1月1日的合約負債人民幣5,641,000元已於2018年確認為收益。2018年12月31日，預計所有合約負債結餘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i)	–	–	6,734
應付回佣		24,277	22,647	22,647
應計費用		24,800	12,279	12,279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	1,606	6,567	6,567
應付股息		6,448	3,189	3,189
其他應付稅項		48,345	46,771	46,771
應付薪金、花紅及福利		45,271	75,527	75,527
應付承包商及設備供應商款項		8,845	14,648	14,648
銷售人員的按金		5,802	5,709	5,709
應付利息		1,263	1,574	1,574
向員工收取住房公積金		4,302	4,302	4,302
來自地方財政局的資金	*	5,887	5,887	5,887
應付供應商款項	**	368	10,526	10,526
其他		16,120	18,998	18,998
		<b>193,334</b>	228,624	235,358

附註：

(i)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已計入合約負債，並於附註23披露(見附註2(c)(ii))。

\* 該等款項為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於2018年，本集團已撤銷若干付予各供應商的長期應付款項。

所有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被確認為損益或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5 銀行及其他貸款

	附註	2018年		2017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借款					
— 已抵押	(i)	<b>5.03%</b>	<b>100,000</b>	4.79至5.35%	60,000
— 無抵押	(ii)		—	4.57至6.09%	300,000
總額			<b>100,000</b>		360,000
<b>非即期</b>					
銀行借款					
— 已抵押	(i)	<b>5.15%</b>	<b>90,000</b>		—
— 無抵押	(ii)		—	7.02%	31,600
總額			<b>90,000</b>		31,600

償還借款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b>100,000</b>	360,0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b>90,000</b>	—
兩年後但五年內	—	31,600
	<b>190,000</b>	391,600

附註：

- (i) 該等借款由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根據經營租賃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以及關聯方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作抵押。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0元的貸款亦由曹先生、全秀風女士(曹先生的配偶)及其他關聯方作擔保。擔保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獲解除。
- (ii) 於2017年12月31日，該等借款由第三方及/或關聯方作出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 月 1 日	16,922	15,543
年內中國所得稅撥備	19,859	19,347
年內已付中國所得稅	(22,904)	(17,968)
於 12 月 31 日	13,877	16,922

(b)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i)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政府補助	信貸虧損 撥備 (附註)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 及設備減值	其他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來自：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98	393	2,585	600	1,236	4,912
損益中(扣除)/計入	(32)	222	(215)	(264)	351	62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6	615	2,370	336	1,587	4,97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9 號的影響	-	220	-	-	-	220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	66	835	2,370	336	1,587	5,194
損益中(扣除)/計入	(32)	93	(215)	(264)	64	(354)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4	928	2,155	72	1,651	4,840

附註：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本集團已就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額外信貸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見附註 2(c)(i))。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各個組成部分的變動：(續)

(ii)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產生自以下各項的遞延稅項：	中國股息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於損益扣除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
於損益扣除(附註26(d))	1,692
於2018年12月31日	1,692

上述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得予以抵銷。

####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9,996,000元(2017年：人民幣1,79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供動用的虧損。

#### (d)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有關法規，本集團須就其中國附屬公司所產生溢利應收的股息及於清盤後分派法定盈餘儲備，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按稅務條約／安排扣減者除外)。

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儲備的暫時差額為人民幣220,292,000元(2017年：人民幣124,440,000元)，包括保留盈利人民幣166,096,000元(2017年：人民幣81,550,000元)及法定盈餘儲備人民幣54,196,000元(2017年：人民幣42,890,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 (d)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續)

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釐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溢利(2017年：於2017年12月31日前中國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法定盈餘儲備)將不會在可預見未來分派。此外，本公司並無計劃於可預見未來對該等附屬公司進行清盤。因此，概無就上述中國附屬公司儲備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各個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末的變動詳情如下：

####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753	-	71	-	824
年內虧損		-	-	-	(315)	(315)
其他全面收益		-	-	(337)	-	(337)
注資	27(b)	521	69,586	-	-	70,107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274	69,586	(266)	(315)	70,279
年內虧損		-	-	-	(9,422)	(9,422)
其他全面收益		-	-	13,834	-	13,834
注資	27(b)	3,770	(3,770)	-	-	-
發行新股		1,688	322,767	-	-	324,455
已宣派股息		-	(4,320)	-	-	(4,320)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6,732	384,263	13,568	(9,737)	394,8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本

##### 本公司

	2018年		2017年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 每股面值0.01港元 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b>300,000,000</b>	<b>2,498</b>	300,000,000	2,498
增加(ii)	<b>1,700,000,000</b>	<b>13,856</b>	—	—
於12月31日	<b>2,000,000,000</b>	<b>16,354</b>	300,000,000	2,498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b>153,246,304</b>	<b>1,274</b>	92,032,000	753
資本化發行(iii)	<b>446,753,696</b>	<b>3,770</b>	61,214,304	521
首次公開發售	<b>200,000,000</b>	<b>1,688</b>	—	—
於12月31日	<b>800,000,000</b>	<b>6,732</b>	153,246,304	1,274

於2018年12月31日，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以每股一票進行表決。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具有同等地位。

- (i) 本公司於2013年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後，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一股股份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於2013年2月26日，本公司按面值向Full Bliss配發及發行780股繳足股份，作為收購錦麗國際有限公司一股份份的代價。

於2013年6月24日，本公司向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Full Bliss」)配發及發行70,879,219股股份，現金代價為708,792港元(人民幣565,000元)，已悉數結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本 (續)

##### (i) (續)

於2016年11月21日，透過Full Bliss認購額外21,152,000股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708,800港元增加至920,320港元(人民幣753,000元)。緊隨上述股份認購後及於2016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92,03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2016年12月5日，Wealth Depot (Hong Kong) Limited同意收購河南福森藥業約6.66%的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7,481,900元。全額於2017年3月注入河南福森藥業，其中人民幣5,057,400元入賬列作河南福森的股本，而人民幣2,424,500元則入賬列作股本儲備(已計入其他儲備)。於2017年3月19日，本公司向Wealth Depot Limited配發及發行6,566,672股股份，以收購Wealth Depot (Hong Kong) Limited的100%股權。緊隨上述股份認購後，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98,598,67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2017年3月19日，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收購河南福森藥業約93.34%的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2,032,000元。有關代價已於2017年3月29日悉數結清。

緊隨上述股權轉讓後，河南福森藥業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且重組已告完成。

於2017年8月10日，本公司分別向曹篤篤先生全資擁有的致凱投資有限公司(致凱)及第一聯雅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44,441,428股股份及10,206,204股股份，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0,929,876元及人民幣11,696,310元，其中人民幣463,139元列賬為本公司股本，而人民幣62,163,047元則列賬為股份溢價。緊隨有關發行及配發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3,246,304股。上述代價分別於2017年12月2日及2017年11月7日由致凱及第一聯雅妥為結付。

- (ii) 於2018年6月14日，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額外1,700,00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00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本 (續)

- (iii) 於2018年7月11日，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4,467,53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70,000元)撥充資本，446,753,696股股份已配發予本公司現有股東。

同日，200,000,000股新股份透過首次公開發行售予以發行。所得款項減發行股份直接應佔上市成本為384,47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4,455,000元)，當中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88,000元)乃為該等普通股的面值，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賬。所得款項餘額382,47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2,767,0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本公司股本增加至8,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c) 儲備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自本公司股東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

####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將其除稅後溢利(抵銷上一年度的虧損後)的10%提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有關儲備達到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須撥充有關款項至法定盈餘儲備。法定盈餘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的資本，且除清算外不可分配。

#### (iii) 其他儲備

於報告期末的其他儲備主要包括股東繳付的供款、附註27(a)所述的於重組後支付當時股權持有人款項(經對銷河南福森藥業的股本)及本集團所付代價與應佔向非控股權益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

####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儲備乃根據附註2(s)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 (d) 儲備的可分派性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388,094,000元(2017年：人民幣69,005,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其能為股東帶來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惠，並將資本架構維持在最合適水平以長遠提升股東的價值。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經調整淨債務為按債務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部分。

本集團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如下：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b>100,000</b>	360,00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b>90,000</b>	31,600
債務總額		<b>190,000</b>	391,6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61,108</b>	474,621
受限制擔保存款	20	<b>13,707</b>	26,992
<b>經調整淨債務</b>		<b>(384,815)</b>	(110,013)
權益總額		<b>616,099</b>	182,777
<b>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b>		<b>不適用</b>	不適用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受到外界所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承擔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及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該等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詳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將違反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因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關聯方、銀行及財務機構。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影響，而非客戶經營的所在行業或國家所影響，因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面臨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0.6% (2017年：0.8%) 及2.0% (2017年：1.9%)。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所有信貸要求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到期還款的記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情況。本集團一般要求若干客戶預付30%至100%的按金，而餘下的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一至六個月內屆滿。債務人如有逾期三個月以上的結餘，則須全數清償有關結餘後方可再獲授信貸。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採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表明不同客戶類別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按逾期狀況劃分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於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組別區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逾期三個月	1.3%	37,735	480
逾期四至六個月	8%	17,357	1,403
逾期七至十二個月	20%	8,837	1,767
逾期一年以上	90%	2,831	2,536
		66,760	6,186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虧損經驗而釐定。該等利率經已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壽命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比較資料

於2018年1月1日前，減值虧損僅於有客觀減值證據時予以確認(見附註2(h)(i) — 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815,000元已釐定為減值。對未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46,408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廣泛客戶有關。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3,526	
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1,470	
於1月1日的結餘	4,996	2,453
年內已確認信貸虧損	1,190	1,073
於12月31日的結餘	6,186	3,526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約的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並獲主要財務機構承諾提供足夠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或如為浮動利率，根據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償還的最早日期呈列：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多於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105,209	91,095	-	-	196,304	190,0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7,623	-	-	-	137,623	137,62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93,334	-	-	-	193,334	193,334
總計	436,166	91,095	-	-	527,261	520,9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多於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370,238	2,249	33,103	-	405,590	391,6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9,698	-	-	-	119,698	119,69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28,624	-	-	-	228,624	228,624
總計	718,560	2,249	33,103	-	753,912	739,922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分別對本集團構成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下文(i)載列管理層監管下的本集團利率詳情。

##### (i) 利率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末的淨計息負債(即計息金融負債減受限制擔保存款及銀行存款)的利率詳情：

	2018年		2017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淨額：				
銀行貸款	5.03至5.15%	190,000	4.57至7.02%	391,600
減：受限制擔保存款	1.30%	13,707	1.30%	26,992
銀行存款	1.35%	150,000	-	-
總計		26,293		364,6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 (ii) 敏感度分析

利率上升將增加新借款的成本，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如短期固定利率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70,000元及人民幣1,530,000元。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面臨外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交易所涉及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結餘。產生有關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所面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產生的主要貨幣風險。

	外幣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18年12月31日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134	24,050

於2018年12月31日，估計港元兌人民幣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一般增加／減少5%，倘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會導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171,000元及人民幣1,022,000元（2017年：人民幣：無及人民幣：無）。

#### (e)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均與其當時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9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尚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784	4,348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總計	2,784	4,348

(b)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須按以下時間支付：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45	228
一年後但五年內	43	200
五年後	-	-
總計	288	428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2018年及2017年，與下列人士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曹先生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全秀風女士	曹先生的配偶
曹篤篤先生	執行董事及曹先生的兒子
南陽福森鎂粉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福森有機農林果業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浙川縣福森物資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河南福森廣告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浙川縣福森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福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曹篤篤先生控制
福森藥業浙川縣丹陽迎賓館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浙川縣福森中藥材種植開發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丹江大觀苑旅遊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福森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前稱河南福森食品飲料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福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河南福森實業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河南福森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受曹先生控制
南陽嘉益鋰電材料銷售有限公司	受曹篤篤先生控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外，於年內，本集團已進行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與關聯方交易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	(i)	9,007	24,271
接受相關服務	(ii)	286	347
向關聯方貸款	(iii)	—	319,714
關聯方償還貸款	(iii)	11,425	458,952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的利息收入	(iv)	—	21,325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v)	—	21,118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v)	4,961	92,341

附註：

- (i) 主要指為向浙川縣福森中藥材種植開發有限公司、河南福森大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及浙川縣福森物資有限公司分別購買草藥(金銀花及黃芩)、中式草本飲品及若干材料的款項。
- (ii) 指就如住宿及餐飲的相關服務及其他服務已付及應付河南丹江大觀苑旅遊有限公司、南陽福森鎂粉有限公司及福森藥業浙川縣丹陽迎賓館有限公司的款項。
- (iii) 指向關聯方提供及由關聯方償還的資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部分貸款以7.20%的利率計息。其他資金為免息。所有資金須按要求償還。
- (iv) 指提供予附註(iii)所述關聯方的計息資金的利息收入。
- (v) 指向河南福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福森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河南福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河南丹江大觀苑旅遊有限公司及浙川縣福森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收取及償還予相關公司的免息資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下列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已支付予本集團董事的款項(於附註9披露)及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於附註10披露)：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2,097	1,716
退休福利	34	40
花紅及其他福利	308	–
	<b>2,439</b>	1,756

酬金總額於「員工成本」披露(見附註7(a))。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817	12,477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13,817	12,47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02	7,1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06	6,567
應付關聯方款項總額	2,008	13,695

除向關聯方貸款外，應付及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或收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d) 與關聯方的財務擔保／銀行存款結餘

就銀行融資向本集團所提供的財務擔保及質押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擔保	—	182,200
質押	<b>45,494</b>	35,400

倘借款由關聯方作擔保，同時由關聯方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作為抵押，則關聯方的質押乃根據質押合約上相關資產的估值金額而提供。

#### (e) 與關連交易有關的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上市日期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附註 30(a)(i) 所述有關向浙川縣福森中藥材種植開發有限公司購買草藥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 14A 章規定的披露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 31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母公司為 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 及 Rayford Global Limited，而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曹長城先生。Full Bliss Holdings Limited 及 Rayford Global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該等實體並無編製可供公眾閱覽的財務報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2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12 月 31 日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b>139,084</b>	16,934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39,777</b>	7,096
受限制存款		<b>3,260</b>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15,965</b>	46,249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3,260</b>	–
<b>資產淨值</b>		<b>394,826</b>	70,27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b)	<b>6,732</b>	1,274
儲備	27(c)	<b>388,094</b>	69,005
<b>權益總額</b>		<b>394,826</b>	70,279

### 3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直至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於財務報表中採納的修訂以及新訂準則及詮釋，當中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續)

	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因素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於初步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已識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討論。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評估大致上已完成，惟由於迄今完成的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而釐定，因此於初步採納此準則後的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且於此準則初步應用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前，或會進一步釐定影響。本集團亦可能改變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方案，直至該準則初步適用於該財務報告為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2(g)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類別以不同方式對租賃安排列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其他人士(作為承租人)訂立若干租賃。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將其於租賃項下權利及責任的入賬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取而代之，受可行權宜方法所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承租人)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增加資產及負債，以及影響於租賃期內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本集團計劃使用以融入先前評估的可行權宜方法，當中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將因此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新租賃定義應用於初步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合約。

此外，本集團計劃選用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將新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

本集團計劃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將初步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9年1月1日的權益期初結餘調整，並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估計於2019年1月1日將會確認額外租賃負債約人民幣270,000元。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期於初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予作出的過渡調整將為微不足道。然而，上文所述的會計政策預期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於2019年往後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除非另有指明，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4 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概無重列比較資料。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披露。

### 35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 (a) 建議股息

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後，董事會就2018年的末期股息提出建議。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2。

#### (b) 股權收購

於2019年2月1日，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訂立注資協議，以收購北京三也明明醫藥科技有限公司50%的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6.0百萬元。直至本報告日期，上述注資尚未完成。

(c) 於2019年3月29日，河南福森藥業與浙川縣公共資源交易中心就透過招標拍賣掛牌出讓國有土地使用權，於中國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簽訂成交確認書。協定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32,620,000元。

### 36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19年3月29日批准財務報表。